

**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  
告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1）第371A000478号

客户名称：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 2021-02-08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燕 （CPA：370100010007）  
聂梓敏 （CPA：110101301698）



011092021020806499142  
报告文号：致同专字（2021）第371A000478号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10-85665858

传真： 010-85665120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  
广场5层

电子邮件： china@cn.gt.com

---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cpa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

## 目 录

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 关于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371A000478 号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宏股份”）《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 2020 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东宏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宏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0 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东宏股份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东宏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宏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宏股份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10月13日签发的证监发行[2017]1825号文《关于核准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33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89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537,203,7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7,403,0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及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共计人民币489,800,700.00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0月31日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7]3702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2,708.4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7,036.6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6,271.5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671.88万元，包括未使用的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93.16万元）。

####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976.6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7,685.08万元。

综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47,685.0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097.5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295.5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708.75万元，包括未使用的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93.16万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5年5月28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工商银行曲阜支行	160800262902045447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567,708.95
中国银行曲阜支行	23123386427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8,407,306.58
平安银行济南分行	1500008993026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b>合计</b>			<b>20,975,015.53</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708.75万元（2020年度利息收入37.6万元），未使用的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93.16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



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3,668,061.22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等议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将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截至2017年11月1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33,668,061.22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7年11月17日止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185,780,000.00	3,763,470.00
2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204,020,700.00	29,904,591.22
合计	—	389,800,700.00	33,668,061.22

###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7年11月24日起到2018年11月23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8年12月1日起到2019年11月30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



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2020年3月25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20年3月25日起到2021年3月24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3月25日起计算。

2017年11月29日,公司开始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20,000万元;于2018年9月4日归还10,000万元,2018年11月14日归还1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如期归还;2018年12月3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8,000万元;于2018年12月30日归还2,000万,于2019年7月1日归还2,000万,于2019年9月24日归还4,000万;2020年度,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等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9月6日,经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2。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东宏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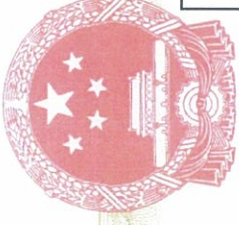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48,980.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6.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470.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685.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9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年产8万吨新型防腐钢管项目-3PE	20,402.07	14,145.53	14,145.53	3,037.25	134.04	100.95	2019年6月	13,124.03	是	是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年产6000吨双轴取向聚乙烯(PVC-O)管材项目、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18,578.00	2,251.22	2,251.22	1,935.37	-315.85	85.97	终止	2,322.67	是	是
年产8万吨新型防腐钢管项目-3PE			7,730.00	7,730.00	159.27	-	100.00	2019年9月	7,057.56	是	否
年产6000吨双轴取向聚乙烯(PVC-O)管材项目			3,940.00	3,940.00	1,780.08	-1,114.47	71.71	2020年12月	41.17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20,913.32	20,913.32	20,914.61	1.29	100.01			不适用	否
合计		48,980.07	48,980.07	48,980.07	4,976.60	-1,294.99			22,545.4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由于管道市场发展趋势和行业格局变化，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立项验证，于2015年5月28日董事会审批通过，两个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变化，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截止至2018年7月20日，已经陆续投入66734,764.22元；后续按计划投入7387万元，该投入完成后，基本能满足市场对公司该类产品的需求，剩余募集资金不再投入该项目；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该募投项目截止至2018年7月20日，已经陆续投入17,959,625.00元。公司目前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新增产能与原产能已经形成了3.56万吨产能，基本满足目前市场的需求。随着管道市场的需求，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在成本方面优势日益缩小，且难以满足大型工程中大口徑管道的需求；鉴于以上原因，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3,668,061.22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公司拟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附表2:

2020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413.33	413.33		413.33	1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年产8万吨新型防腐钢管项目-3PE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7,730.00	7,730.00	159.27	7,730.00	100.00	2019年9月	7,057.56	是	否
年产6000吨双轴向聚丙烯(PP)管材项目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3,940.00	3,940.00	1,780.08	2,825.53	71.71	2020年12月	41.17	不适用	否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	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14,145.53	14,145.53	3,037.25	14,279.57	100.95	2019年6月	13,124.03	是	否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	2,251.22	2,251.22		1,935.37	85.97	终止	2,322.67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980.08	38,980.08	4,976.60	37,683.80	—	—	22,545.4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7月20日,“年产3.6万吨聚乙烯(PE)管材、管件技术开发项目”截止至2018年7月20日,已经陆续投入66,734,764.22元;后续按计划投入7,387.00万元,该投入完成后,基本能满足市场对该类产品需求。剩余募集资金不再投入该项目;截至2018年7月20日,“年产2.5万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扩建项目”截止至2018年7月20日,已经陆续投入17,959,625.00元。公司目前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管件新增产能已经形成了3,560万吨产能,基本满足目前市场的需求。随着管道市场的技术不断突破,钢丝管产品在成本方面优势日益缩小,且难以满足大型工程中大口径管道的需求;基于以上原因,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钢丝管项目。新增的“年产6000吨双轴向聚丙烯(PP)管材项目PVC-O”,采用双轴向拉伸技术,是一种新型PVC管材,具有高强度、高韧性、高抗冲、抗疲劳、成本低、重量轻、安装方便等特点,可替代传统的PVC-U、PVC-M管材等,应用领域广泛。新增的“年产8万吨新型防腐钢管项目”运用了3PE防腐技术、内环氧外三层结构聚乙烯防腐技术以及一步法保温管技术,很好地解决了聚乙烯高分子材料、聚氨酯与钢管结合的附着力问题,在长距离输水管线、油气管线、燃气管线、保温热力管线被广泛使用、市场前景巨大;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2018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8年9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2018年9月7日对上述决议进行了公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  
企业会计报表、合并报表、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  
账；出具审计报告、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  
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  
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12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德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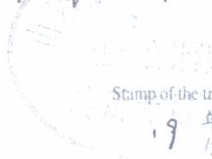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王燕*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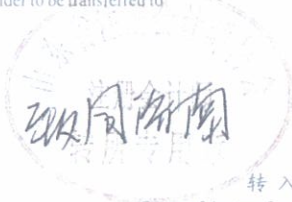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王燕*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10

姓名	王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1-06-21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103610621252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2月27日  
/y /m /d

证书编号: 3701000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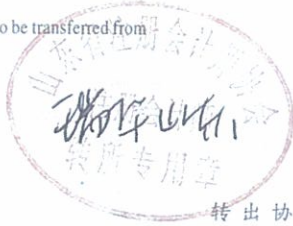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5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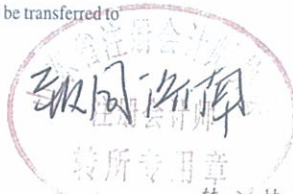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2日  
/y /m /d

10

姓名 Full name	贾梓敏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2-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72419860226368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69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5月30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